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公告

姜征华（公民身份号码：500235199006293714）：本院受理的（2025）渝0117民初8507号原告李冬生诉被告姜征华劳务合同纠纷一案，因你下落不明，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规定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权利义务告知书及民事裁定书，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。本案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第三日下午15时00分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本院第九审判庭（B315）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开庭审理。

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22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